

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区改造安置用 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20]第 13 号

建设单位： 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李克英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葛孟芬
填表人： 王文超

建设单位： 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盖章)

电话： 0838-2502153

传真： /

邮编： 618000

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凯江路二段 109 号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盖章)

电话： 0838-6185087

传真： 0838-6185095

邮编： 618000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改造安置用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德阳市双拥路以东、凯江路以北马鞍一组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1年1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3年5月		
调试时间	2016年10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1月16~17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德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西南交通大学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33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22.3万元	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	137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11.74万元	比例	1.55%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5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2014年4月24日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p>				

	<p>日起实施，（2018年12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实施，（2016年11月7日修改）；</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0、西南交通大学，《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11；</p> <p>11、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德环审批（2011）186号，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1.11.16；</p> <p>12、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 级别</p>	<p>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p>
<p>1 前言</p> <p>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p> <p>城市化是人类文明进步的必然趋势，也是我国现代化的一大战略。在城市化的过程中，由于基础设施建设、城市住房、开发区建设等非农用地需求的增加，必然造成一定数量的农民失去土地。造成大量农民与土地分离，成为城市新市民，在农村向城市、农民向市民转化的进程中，我们面临的首要问题是失地农民的住房安置问题。</p> <p>德阳市近几年来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各项建设提速，基础设施、重大公建、工业园区、房地产开发等对建设用地的需求不断增加。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主要依靠征</p>	

收城市周边农村集体土地的方式来实现，因此最近几年来，土地的集约利用，使得德阳市有大量的失地农民需要安置。失地农民的安置涉及到社会保障、城乡统筹、社会公平，社会和谐等敏感问题，是德阳市历届政府都非常重视的问题。

先进地区的发展实践证明，必须妥善处理好拆迁安置和农民住宅建设问题。成都在发展过程中，较早采用了多种拆迁安置方式，特别是通过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公寓楼安置，加快农民住宅集中建设步伐，不仅腾出了大量建设用地，而且推进了城镇化进程，改善了群众的居住环境，提高了群众的生活质量。

由于城市发展的需要，急需对新征农转非人员进行住房安置，本项目的拆迁安置采取以建集中小区的方式来安置，本项目包括 21 栋建筑，共容纳 460 户，共安置居民 1610 人。

项目于 2010 年 6 月 7 日经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了《关于德阳市规划规划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文号：德市发改行审〔2010〕165 号）；2011 年 11 月，西南交通大学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 年 11 月 16 日，德阳市环境保护局以德环审批〔2011〕186 号文下达了批复；2012 年 9 月 19 日，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了《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关于调整双拥小区项目名称的申请>的回复》（文号：德建函〔2012〕723 号）。

“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改造安置用房项目”于 2013 年 5 月开始建设，2016 年 10 月建成，目前住户未入住。目前双拥小区棚户改造安置用房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已建成，住户未入住。

受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对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改造安置用房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17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位于德阳市双拥路以东、凯江路以北马鞍一组。项目西北面为双拥路，隔双拥路为农家乐；东北面为农田；西南面为杨家大院，约 6 户居民；其他方向均为山地。项目周边无污染性工业企业，无医院及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住宅用房）、辅助工程（门卫室、地下车库、物管用房、污水处理）、公用工程（配电房、水泵及地下消防水池、垃圾收集点）等组成。项目住宅套型统计见表 2-1，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2-2，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3。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改造安置用房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详见表 2-3。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声环境质量监测；
- (2) 废水排放检查；
- (3)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德阳市双拥路以东、凯江路以北马鞍一组。本项目由主体工程（住宅用房）、辅助工程（门卫室、地下车库、物管用房、污水处理）、公用工程（配电房、水泵及地下消防水池、垃圾收集点）等组成。

本项目总投资 13700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建筑总用地面积 31120.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8741.28 平方米，共 21 栋建筑，共容纳 460 户，包括 A、B、C、D 四种建筑户型，并配有相应的物管用房、非机动车停车库、绿化、道路等附属工程。

表 2-1 住宅套型统计指标

户型	环评拟建				实际建设			
	单套建筑面积 (m ²)	户数	该户型建筑总面积 (m ²)	占总面积比例	单套建筑面积 (m ²)	户数	该户型建筑总面积 (m ²)	占总面积比例
A	127.8	60	7668.00	21.1%	130.8	80	10464.00	17.4%
B	101.16	110	11124.60	30.61%	101.16	100	10116.00	21.8%
C	78.17	138	10787.46	29.68%	71.30	140	9982.00	30.4%
D	49.02	138	6764.76	18.61%	49.26	140	6896.40	30.4%
其中	<90m ² 户型住宅面积	17552.22m ²		48.29%	<90m ² 户型住宅面积	16878.40m ²		44.06%
	≥90m ² 户型住宅面积	18795.60m ²		51.71%	≥90m ² 户型住宅面积	20580.0m ²		55.94%

表 2-2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环评拟建	实际建设
一、规划建设净用地面积	31132.8m ²	31120.7m ²
二、总建筑面积	49103.33m ²	48741.28m ²
(一) 地上建筑面积 (计入容积率部分)	40324.11m ²	39351.76m ²
1、住宅建筑面积	37785.06m ²	38427.06m ²
2、商业建筑面积	1983.12m ²	/
3、门卫面积	24.2m ²	52.0m ²
4、物管用房建筑面积	531.73m ²	244.24m ²
5、社区用房建筑面积	/	284.5m ²
(二) 地下或半地下建筑面积 (按规定不计入容积率)	8708.84m ²	9389.52m ²
1、地下非机动车停车库面积	8708.84m ²	9389.52m ²
2、地下建筑层数	1 层	1 层
三、居民户数	446 户	460 户
1、建筑面积≥90m ² 的户数	170 户	180 户
2、建筑面积<90m ² 的户数	276 户	280 户
四、建筑基底面积		
1、住宅建筑基底面积	6481.78m ²	8530.78m ²
2、总的建筑基底面积	8733.34m ²	8899.02m ²

五、容积率				
1、住宅容积率			1.21	1.23
2、总的容积率			1.30	1.26
六、建筑密度				
1、住宅建筑密度			20.8%	26.83%
2、总的建筑密度			28.1%	28.01%
七、建筑平均层数（建筑层数）			5	5
八、绿地率			38.7%	30.28%
1、宅间及集中绿地面积			12048.40m ²	9423.85m ²
九、机动车位（总数）			163 辆	154 辆
1、地面停车位			13 辆	/
2、地下停车位			150 辆	154 辆
十、非机动车位（数量、面积）			1133 辆, 1359.6m ²	1316 个, 2632.2m ²
住宅部分	地下非机动车停车位（数量、面积）		978 辆, 1173.6m ²	/
商业部分	非机动车停车位（数量、面积）		155 辆, 186m ²	/
十一、人均居住用地指标			23.44m ² /人	26.05m ² /人

表 2-3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类型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住宅共计 19 栋（446 户）5 层用 房，建筑面 积： 37785.06m ²	A 户型： 127.8m ² /户	60 户	三室 两厅	住宅共计 21 栋（460 户）5 层用 房，建筑面 积： 38427.06m ²	A 户型： 130.8m ² /户	80 户	三室 两厅	废水 废气 噪声 垃圾
		B 户型： 101.16m ² /户	110 户	三室 一厅		B 户型： 101.16m ² /户	100 户	三室 一厅	
C 户型： 78.17m ² /户		138 户	两室 两厅	C 户型： 71.30m ² /户		140 户	两室 两厅		
D 户型： 49.02m ² /户		138 户	一室 一厅	D 户型： 49.26m ² /户		140 户	一室 一厅		
	商业用房，建筑面积：1983.12m ²				未建商业用房				
辅助工程	门卫室	1 个，建筑面积：24.2m ²			门卫室	1 个，建筑面积：52.0m ²			交通噪声、 汽车尾气、 排风机噪声
	地下车库	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8708.84m ²			地下车库	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9389.52m ²			
	物管用房	1 个，建筑面积：531.73m ²			物管用房	1 个，建筑面积：244.24m ²			生活污水、 生活垃圾
	污水处理	2 个污水处理沉淀池，容积各 200m ³			污水处理	3 座化粪池，容积分别为： 50m ³ 、50m ³ 、100m ³			异味
公用工程	配电房	2 个配电房，面积各 20m ²			配电房	2 个配电房，面积各 20m ²			电磁辐射
	水泵房及 地下消防 水池	位于地下车库			水泵房及地 下消防水池	位于地下车库			设备噪声
	垃圾收集 点	3 处，分别位于 3#、7#、15# 住宅楼旁			垃圾收集点	3 处，分别位于 6#、15#、18# 住宅楼旁			废气

2.1.2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与原环评存在差异，主要为：户型面积及户数、未建商业用房、门卫室面积、

地下车库面积、物管用房技术经济指标、化粪池容积及个数、垃圾收集点布局变化等。但上述变更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住宅共计 19 栋（446 户）5 层用房，建筑面积：37785.06m ²	A 户型：127.8m ² /户，60 户	住宅共计 21 栋（460 户）5 层用房，建筑面积：38427.06m ²	A 户型：130.8m ² /户，80 户	户型面积及户数略有变化，运营期污水及生活垃圾产生量增多。
		B 户型：101.16m ² /户，110 户		B 户型：101.16m ² /户，100 户	
C 户型：78.17m ² /户，138 户		C 户型：71.30m ² /户，140 户			
D 户型：49.02m ² /户，138 户		D 户型：49.26m ² /户，140 户			
	商业用房，建筑面积：1983.12m ²		未建商业用房		本项目未建设商业用房，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辅助工程	门卫室	1 个，建筑面积：24.2m ²	1 个，建筑面积：52.0m ²		门卫室面积增大，但污染物产生量不变。
	地下车库	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8708.84m ²	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9389.52m ²		地下车库面积增大，地下车位数量略有增加，但机动车位总数相对于环评降低，污染物产生量较少。
	物管用房	1 个，建筑面积：531.73m ²	1 个，建筑面积：244.24m ²		物管用房面积减少，但污染物产生量不变。
	污水处理	2 个污水处理沉淀池，容积各 200m ³	3 个化粪池，容积分别为：50m ³ 、50m ³ 、100m ³		根据规划要求，建设 3 座化粪池，容积减少，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石亭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公用工程	垃圾收集点	3 处，分别位于 3#、7#、15#住宅楼旁	3 处，分别位于 6#、15#、18#住宅楼旁		布局略有调整，污染物产生量不变。

2.2 水平衡

待居民入住后，本项目用水量约 455.83m³/d，废水产生量约 343.4m³/d，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市政管网后，送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绵远河。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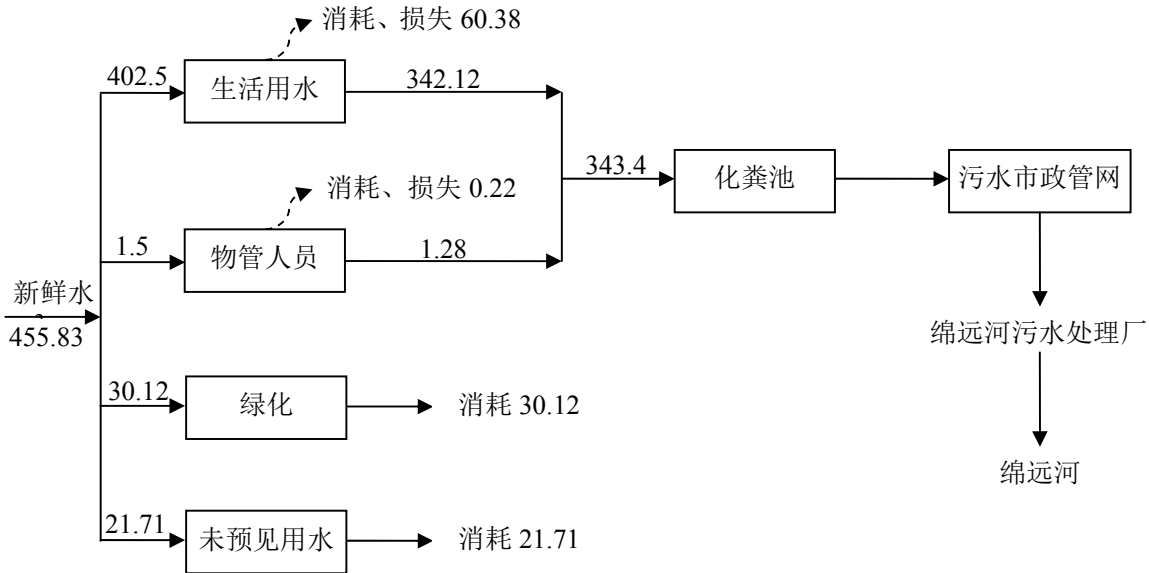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为住宅房屋建筑，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见图 2-2、图 2-3。

① 施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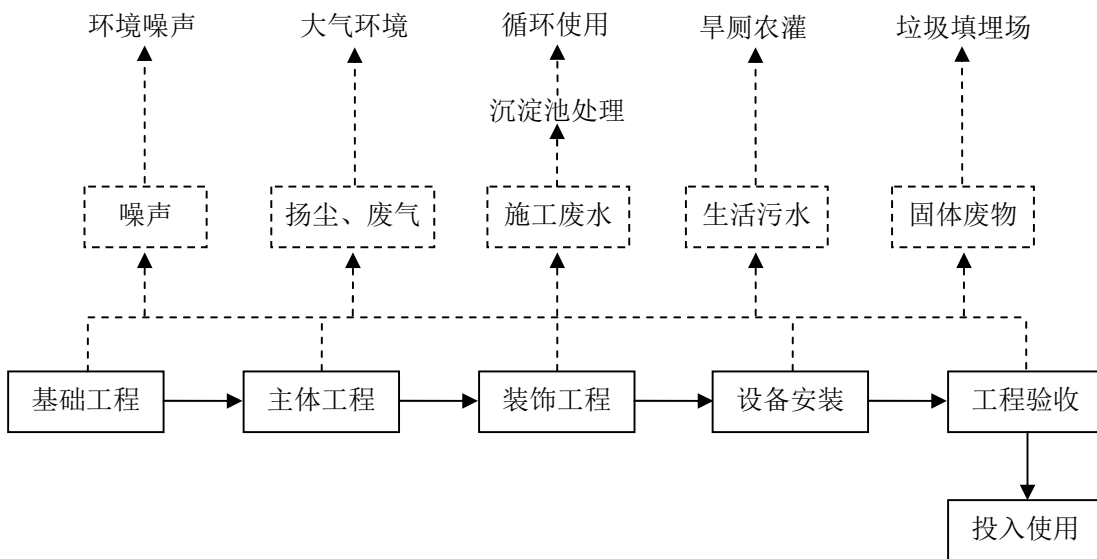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②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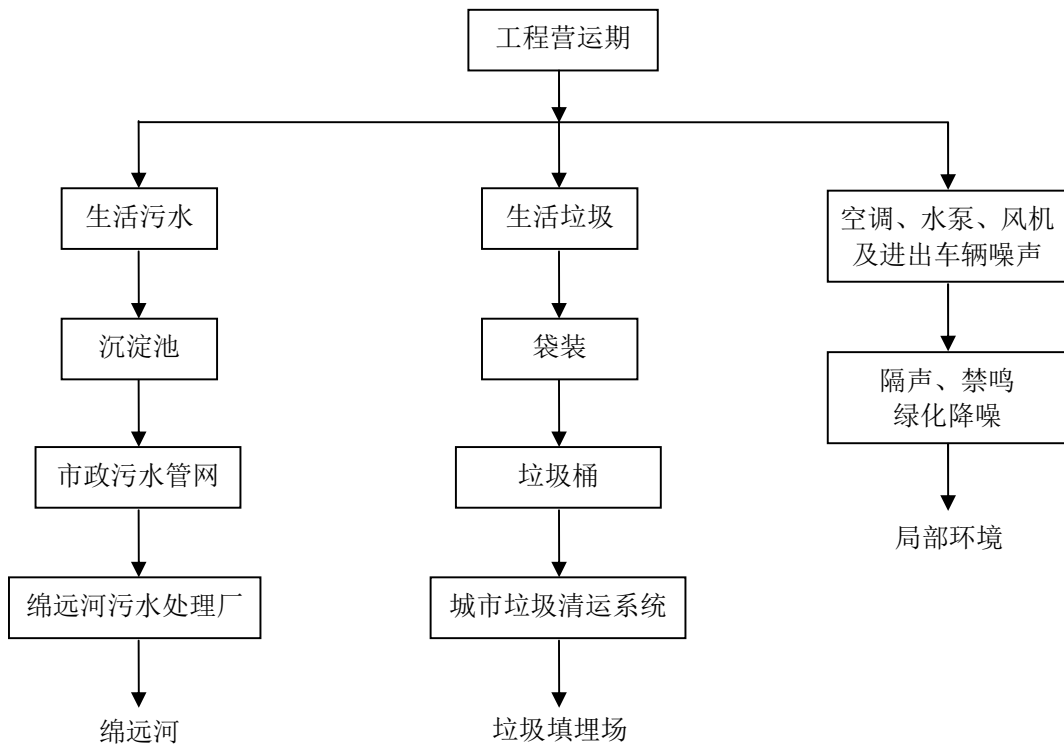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产污流程图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施工期

3.1.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扬尘、施工车辆及机械产生的尾气、装饰工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施工期扬尘：土石方开挖、管线铺设、建材装卸、堆存及车辆行驶产生扬尘。项目采取降尘措施主要为：采用商品混凝土；加强施工管理，施工现场设置专人进行现场卫生管理工作施工场地修建施工围墙；建筑材料堆存处设置围护设施；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降尘；对土石方转运及材料运输车辆进行清洗，车辆进出口设置喷淋设施；主体工程施工时，采用密目安全网等围护结构；施工现场不进行混凝土搅拌。

施工车辆及机械尾气：施工车辆及施工机械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尾气。项目采取的措施主要有：规范作业时间，利用施工场地周围绿化植物稀释尾气后排放。

装饰工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装饰工程油漆和喷涂等施工时，部分有机溶剂挥发产生有机废气。治理措施：项目采用高质量且合格油漆和涂料产品；加强施工管理，防止跑、冒、滴、漏；施工作业空间加强通风，降低废气污染物浓度。

3.1.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期生产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期生产废水主要为开挖基础时排除地下水以及清洗混凝土浇捣设备产生泥浆水，经施工现场设置的简单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施工人员共计 160 人，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4\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自建旱厕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

3.1.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土石方挖掘机、塔吊、卷扬机、压缩机、电锯、手工钻、混凝土搅拌机、车辆运输等。

施工期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午间和夜间施工；材料运输等汽车进场时，安排专人指挥，场地内禁止鸣笛；材料装卸采用人工传递；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序，产噪量高的工序避免休息时间进行；加强施工作业人员管理和教育；中、高考期间禁止施工；合理布设施工场地，高噪声作业区布设在施工厂区东北侧。

3.1.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防治及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弃土、建筑垃圾、施工期生活垃圾。

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与回填土方量工程弃土在场内周转，就地平衡和用于绿地、道路建设，无弃土外运。

建筑垃圾主要包括砂石、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其中废金属、废钢筋等回收利用，废建筑垃圾材料运送至德阳建筑垃圾堆放场。

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0kg/d，统一收集送垃圾填埋场处理。

3.2 营运期

3.2.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43.4m³/d，经化粪池（3 个，总容积 200m³）处理后，经双拥路已建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绵远河。

3.2.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燃料烟气、汽车尾气、烹饪烟气和垃圾收集点臭气。

燃料烟气：居民入住后使用天然气作生活燃料，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烟气主要污染物为：NO_x、SO₂、颗粒物。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燃烧烟气经烟道直接排放。

汽车尾气：小区设置机动车停车位共 154 个（均为地下停车位）。车辆进出时产生汽车尾气，地下室设置通风系统，地下车库废气经抽风机引至地面分散排放，小区内绿化良好，汽车尾气经绿化稀释后排放。

烹饪烟气：小区无商业用房，居民入住后，烹饪过程会产生油烟。油烟经抽油烟

机收集后，经排风竖井引至屋顶高空排放。

垃圾收集点臭气：居民入住后，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垃圾收集点，垃圾收集点产生少量恶臭气体。项目采取合理布局、绿化吸收、日产日清等措施减少臭气对环境的影响。

3.2.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居民入住后进出车辆、空调等设备。

运营期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禁止小区内鸣笛、控制车速、加强管理。

3.2.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居民入住后产生的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87.65t/a，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 16t/a，由市政环卫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理方法
生活垃圾	587.65t/a	一般固废	由环卫部门处理
沉淀池污泥	16t/a	一般固废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阶段	环保项目	环评	拟建	本次验收	
		环保措施	投资	环保措施	投资
施工期	水污染防治	租用居民既有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措施（1处）	2	新建旱厕一座，用于处理施工期生活污水	1.9
		施工工场隔油沉淀池（2处）	0.4	施工工场隔油沉淀池（2处）	0.38
		车辆冲洗设施及（隔油）沉淀池（2处）	0.4	车辆冲洗设施及（隔油）沉淀池（2处）	0.36
	噪声防治	修筑围墙和施工围挡，合理设计施工总平布置，采用低噪声设备，控制施工时间	3	修筑围墙和施工围挡，合理设计施工总平布置，采用低噪声设备，控制施工时间	2.8
	固废处置	固废收集及固废运输	10	固废收集及固废运输	8
	降尘措施	洒水降尘	5	洒水降尘	4.6
		篷布、围挡、密目安全网	10	篷布、围挡、密目安全网	9.2
	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	30	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	29.5
	环保验收	环保工程竣工验收	5	环保工程竣工验收	4.8
	预备费	临时环保措施及应急措施	10	临时环保措施及应急措施	9.6
运营期	大气污染防治	地下室送、排风系统	30	地下室送、排风系统	29.7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系统	40	雨污分流系统	36.9

		生活污水沉淀池（2处）	5	化粪池（3处）	4.5
	固废处置	垃圾收集点（3处）	1.5	垃圾收集点（3处）	1.2
	噪声防治	加强管理、隔声、减振、吸声、合理平面布置、绿化	70	加强管理、隔声、减振、吸声、合理平面布置、绿化	68.3
合计			222.3		211.74

3.3 处理设施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保措施		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地面扬尘	粉尘	加强管理，地面喷水加湿，材料遮盖	加强管理，地面喷水加湿，材料遮盖	外环境
	居民用天然气	SO ₂ 、TSP	直接排放	直接排放	外环境
	停车场汽车废气	NO _x 、CO、TSP及THC	车位合理布局，加强小区绿化	车位合理布局，加强小区绿化	外环境
	垃圾收集点	臭气	加强绿化，垃圾日产日清	加强绿化，垃圾日产日清	外环境
水污染物	施工期生活废水	SS、COD _{Cr} 、BOD ₅	旱厕处理农灌	旱厕处理农灌	--
	营运期生活废水	SS、COD _{Cr} 、BOD ₅	沉淀池处理后排放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绵远河
固体废物	施工期	生活垃圾	送生活垃圾处理场	送生活垃圾处理场	--
		建筑垃圾	集中堆放，由施工方负责清运	集中堆放，由施工方负责清运	--
	营运期	生活垃圾	送生活垃圾处理场	送生活垃圾处理场	--
		污泥	送至环卫部门处置	送至环卫部门处置	--
噪声	施工期	噪声	加强管理，合理布局，强噪声设备夜间和高中考期间严禁施工	加强管理，合理布局，强噪声设备夜间和高中考期间严禁施工	外环境
	营运期	噪声	空调、水泵应采取减振、隔声处理，合理布局，同时控制小区内车流量和禁止汽车在小区内鸣笛，建设绿化带	空调、水泵采取减振、隔声处理，合理布局，同时控制小区内车流量和禁止汽车在小区内鸣笛，建设绿化带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总图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周围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因此，本项目只要全面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则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上是可行的。

4.2 环评建议和要求

(1) 加强施工期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减少噪声影响，减少扬尘，废建材送专门建渣场堆存处理。

(2) 项目应使用环保建筑材料。

(3) 加强小区环保管理工作，设置专门机构，配置管理、监测人员和设备。环保管理机构要切实担负起园区的环境监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污染治理措施要求有完整的记录。

(4) 项目建设应在规划、占地、设计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若发生较大的调整，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4.3 环评批复

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位于市区双拥路以东，凯江路以北马鞍一组。总占地面积为 31132.8m²，总建筑面积 49103.33m²，由 19 栋 A、B、C、D 四种户型建筑组成，共计 446 户，配套建设商业用房、物管用房、非机动车停车库、绿化、道路等附属工程。项目总投资 13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7%。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期扬尘、建筑噪声、营运期的生活污水、餐厨

垃圾、小区住户生活垃圾等。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德阳市发改委以德市发改行审【2010】65号出具了“关于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德阳市规划和建设局以德市地字第510600201000061号出具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以（2010）规条字046号出局了“双拥路以东马鞍一组安置房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土地使用性质为居住用地（可兼容商业）。根据现场踏勘，项目西北面为规划道路，道路对面为农家乐；东北面为农田；西南面为杨家大院，约20户居民；其它方向均为山地。项目用地目前为空地，地面无建筑物，周边无医院及学校等环境敏感点。报告表提供的现状环境监测资料表明：工程区域地表水、环境空气、声学环境满足功能区质量标准要求。根据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

1、落实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建立环保管理机构，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明确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开工十五日前，建设单位必须向德阳市环保局进行有关噪声、扬尘污染的排污申报登记，提交污染防治措施、方案。

3、混凝土搅拌废水和施工机械的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循环利用，严禁直接外排。

4、合理布置施工机械位置，避开敏感目标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午休及中、高考期间施工作业，如有特殊施工工艺需要夜间连续作业的，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5、施工场地应严格按照“六必须、六不准”要求进行管理：不准露天搅拌混凝土，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超载、冒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必须打围施工作业，必须硬化道路、设置符合要求的硬质围挡或者砖砌围墙，必须设置冲洗设备设施，必须湿法作业，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现场。

6、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等固体废物，应采取“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措施，选择合适的场所规范堆存，严禁将弃土倾倒入交通道路旁或随意堆放，影响公共交通或过往行人。

7、落实雨、污分流措施：生活污水经二座各 200 立方米的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如项目投入运营时，双拥路市政污水管网尚未投入运行，该项目污水必须采用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

（二）营运期

1、项目配套的公用工程如备用发电机、风机、水泵等高噪声设备布置在一层地下室，避开敏感目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有效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不得扰民。

2、项目在临街商用住宅设计建设过程中必须按照《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 中相关要求，设有或预留送（排）风机、油烟净化设备、隔油设施、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地、专用井道等设备、设施的专用配套空间。

3、营运期商业用房按报告表要求，不得引入卡拉 OK 厅、音乐酒吧等高噪声排放的娱乐项目；也不得经营设计喷绘、喷漆、汽修、铝合金制作等产生有毒、有害其他及高噪声排放的生产加工项目。如需引进大型商场、餐饮业等其它商业项目，应充分征求小区业主及物管部门意见，及时向环保部门进行申报：要求餐饮业含油废水、餐具清洗废水须经隔油池处理后，方可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处理；餐饮业废弃的食用油脂严禁重复食用，须存放于有盖容器内，交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确保

餐饮废油去向核发；餐饮业食物残渣不得随意倾倒或直接排入污水管网，应放置在有盖容器内统一收集，交有餐厨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置。

4、合理布置垃圾收集设施，定期对垃圾收集点进行消毒和除臭、同时加强日常管理，做到日产日清，保持垃圾房清洁卫生，避免恶臭气体影响周围环境。废弃纸袋、塑料瓶、废包装盒等进行资源化回收和利用；生活垃圾集中堆放至垃圾收集点，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进出小区的车辆，按照绿色社区的要求进行管理，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放在指定位置，保持车辆畅通，严禁鸣笛，并按规范要求配置消防栓系统。

6、小区夜景照明采用节能灯具，科学设置夜间灯光、避免光污染影响周边住户休息。

7、加强柴油储存间防火安全管理，并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运输、储存和使用。

8、该项目应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并将临时占地面积控制在最低限度，避免造成土壤与植被的破坏，施工完毕后应尽快做好土地复垦、地表复原和植被绿化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并依法接受环境监察机构的现场监察。项目完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书面向德阳市环保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予以处罚。

请德阳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居民未入住，故无废水、废气、噪声产生。本次验收仅监测项目所在区域噪声质量现状。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厂界 环境 噪声	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50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6.1 废水监测**

项目营运期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绵远河。目前居民未入住，故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水。

6.2 废气监测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燃料烟气、汽车尾气、烹饪烟气和垃圾收集点臭气。燃料烟气经管道直接排放；汽车尾气经地下室通风系统引至地面分散排放，汽车尾气经小区绿化吸收后排放；油烟经抽油烟机收集后，经排风竖井引至高空排放；项目采取合理布局、绿化吸收、日产日清等措施减少臭气对环境的影响。

目前居民未入住，故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气。

6.3 噪声监测**6.3.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东厂界外 1m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南厂界外 1m			
西厂界外 1m			
北厂界外 1m			

6.3.2 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ZHJC-W272 HS622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工况检查。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居民未入住，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水。

7.2.2 废气监测结果

居民未入住，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气。

7.2.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2020.01.16		2020.01.1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侧外 1m	49	38	47	42
南侧外 1m	50	42	46	38
西侧外 1m	50	45	46	42
北侧外 1m	50	44	48	43
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四周监测点位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46~50dB(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38~45dB(A) 之间，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7.2.4 固体废弃物处置

目前无居民入住，项目未产生固体废弃物。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本项目下达总量控制指标，故本次验收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分期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施工期	1	落实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建立环保管理机构，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明确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环保投资共计 211.74 万元，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物业公司成立了环保管理小组，制定了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明确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
	2	项目开工十五日前，建设单位必须向德阳市环保局进行有关噪声、扬尘污染的排污申报登记，提交污染防治措施、方案。	项目开工十五日前，建设单位已向德阳市环保局进行了有关噪声、扬尘污染的排污申报登记，提交污染防治措施、方案。
	3	混凝土搅拌废水和施工机械的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循环利用，严禁直接外排。	混凝土搅拌废水和施工机械的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4	合理布置施工机械位置，避开敏感目标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午休及中、高考期间施工作业，如有特殊施工工艺需要夜间连续作业的，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提出申请。	合理布置施工机械位置，避开周围敏感目标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未在夜间、午休及中、高考期间施工作业。
	5	施工场地应严格按照“六必须、六不准”要求进行管理：不准露天搅拌混凝土，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超载、冒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必须打围施工作业，必须硬化道路、设置符合要求的硬质围挡或者砖砌围墙，必须设置冲洗设备设施，必须湿法作业，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现场。	施工场地严格按照“六必须、六不准”要求进行管理：不露天搅拌混凝土，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超载、冒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施工现场打围作业，且按要求硬化道路、设置符合要求的硬质围挡或者砖砌围墙，设置冲洗设备设施、湿法作业、配齐保洁人员定时清扫现场。
	6	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等固体废物，应采取“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措施，选择合适的场所规范堆存，严禁将弃土倾倒在交通道路旁或随意堆放，影响公共交通或过往行人。	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等固体废物，采取“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措施，选择合适的场所规范堆存，严禁将弃土倾倒在交通道路旁或随意堆放，影响公共交通或过往行人。
	7	该项目应严格控制施工区域内，并将临时占地面积控制在最低限度，避免造成土壤与植被的破坏，施工完毕后应尽快做好土地复垦、地表复原和植被绿化工作。	该项目应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并将临时占地面积控制在最低限度，避免造成土壤与植被的破坏，施工完毕后应尽快做好土地复垦、地表复原和植被绿化工作。
运营	1	项目配套的公用工程如备用发电机、风机、水泵等高噪声设备布置在一层地下室，避开敏感	项目配套的公用工程如风机、水泵等高噪声设备布置在一层地下室，避开敏感目标，采取减

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期		目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有效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不得扰民。	振、隔声等有效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项目在临街商用住宅设计建设过程中必须按照《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相关要求,设有或预留送(排)风机、油烟净化设备、隔油设施、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地、专用井道等设备、设施的专用配套空间。	本项目未建设商业用房。
3		营运期商业用房按报告表要求,不得引入卡拉OK厅、音乐酒吧等高噪声排放的娱乐项目;也不得经营设计喷绘、喷漆、汽修、铝合金制作等产生有毒、有害其他及高噪声排放的生产加工项目。如需引进大型商场、餐饮业等其它商业项目,应充分征求小区业主及物管部门已建,及时向环保部门进行申报:要求餐饮业含油废水、餐具清洗废水须经隔油池处理后,方可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预处理池处理;餐饮业废弃的食用油脂严禁重复食用,须存放于有盖容器内,交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确保餐饮废油去向核发;餐饮业食物残渣不得随意倾倒或直接排入污水管网,应放置在有盖容器内统一收集,交有餐厨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置。	
4		合理布置垃圾收集设施,定期对垃圾收集点进行消毒和除臭、同时加强日常管理,做到日产日清,保持垃圾房清洁卫生,避免恶臭气体影响周围环境。废弃纸袋、塑料瓶、废包装盒等进行资源化回收和利用;生活垃圾集中堆放至垃圾收集点,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进出小区的车辆,按照绿色社区的要求进行管理,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放在指定位置,保持车辆畅通,严禁鸣笛,并按规范要求配置消防栓系统。	进出小区的车辆,按照绿色社区的要求进行管理,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放在指定位置,保持车辆畅通,严禁鸣笛,并按规范要求配置消防栓系统。
6		小区夜景照明采用节能灯具,科学设置夜间灯光、避免光污染影响周边住户休息。	小区夜景照明采用节能灯具,科学设置夜间灯光、避免光污染影响周边住户休息。
7		加强柴油储存间防火安全措施管理,并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运输、储存和使用。	本项目未设置柴油发电机,故未设置柴油储存间。
8		落实雨、污分流措施:生活污水经二座各200立方米的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如项目投入运营时,双拥路市政污水管网尚未投入运行,该项目污水必须采用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	落实雨、污分流措施:生活污水经三座化粪池(总容积200m ³)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经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绵远河。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运行。

验收监测期间，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区改造安置用房项目已建成，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2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废水：项目营运期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绵远河。目前居民未入住，故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水。

②废气：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燃料烟气、汽车尾气、烹饪烟气和垃圾收集点臭气。燃料烟气经管道直接排放；汽车尾气经地下室通风系统引至地面分散排放，汽车尾气经小区绿化吸收后排放；油烟经抽油烟机收集后，经排风竖井引至高空排放；项目采取合理布局、绿化吸收、日产日清等措施减少臭气对环境的影响。

目前居民未入住，故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气。

③噪声：项目四周监测点位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46~50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38~45dB(A)之间，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④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居民入住后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沉淀池污泥由市政环卫统一清运处置。

⑤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本项目下达总量控制指标，故本次验收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检查。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棚户区

改造安置用房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13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1.74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55%。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绵远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产生的燃料烟气经管道直接排放；汽车尾气经地下室通风系统引至地面分散排放，汽车尾气经小区绿化吸收后排放；油烟经抽油烟机收集后，经排风竖井引至高空排放；项目采取合理布局、绿化吸收、日产日清等措施减少臭气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四周监测点位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居民入住后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化粪池污泥由市政环卫统一清运处置。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 目前居民未入住，本次验收未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监测，后期居民入住后，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监测。
2.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件：

附件 1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附件 2 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执行有关环境标准的通知

附件 3 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德阳市规划区双拥小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4 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德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关于调整双拥小区项目名称的申请》回复

附件 5 关于双拥路污水管道工程完工的说明

附件 6 关于项目验收情况的说明

附件 7 委托书

附件 8 监测报告

附件 9 真实性承诺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图

附图 4 项目雨污水管网图

附图 5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